

拾起情感的日子

袁峰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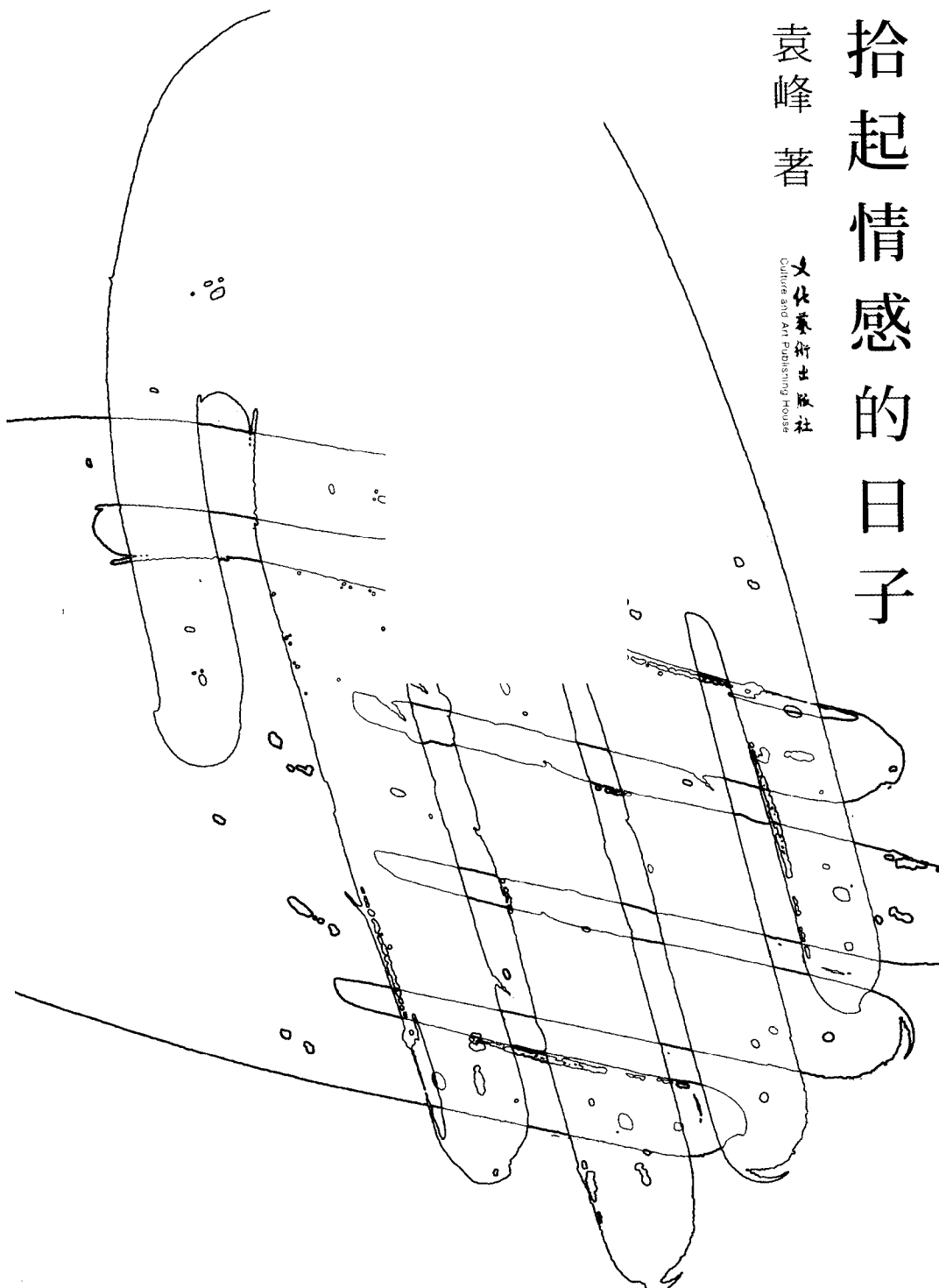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拾起情感的日子

袁峰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拾起情感的日子/袁峰著.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5.6

ISBN 7-5039-2791-7

I. 拾… II. 袁…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71563 号

拾起情感的日子

著 者 袁 峰

责任编辑 帅 可

责任校对 方玉菊

版式设计 刘宝华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网 址 www.whysch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振兴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5 年 7 月第 1 版
200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9

字 数 200 千字

书 号 ISBN 7-5039-2791-7/I·1266

定 价 1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印装错误, 随时调换。

转眼间，天凉了。

我独自一人走在上班的路上。

中午才下了一场小雨，给这乍凉还暖的天气又降了温。人行道的方砖上还挂着没有被雨水冲走的泥沙，像老人浑浊的眼泪。那些被雨点儿砸落的绿树叶，随着柏油路上的积水不成规则地旋转着、旋转着，向下水道漂去。人行道的右侧昨天才铺了四米多宽的草坪，草坪上点缀着的风景树和花草，迎着夹带着雨星的凉风傲然挺立，绽露着勃勃的生机。

大学毕业，我被我们县公安局录用，学政法的在公安局工作还算是对口。父亲很支持我做这个工作，认为这是逮住了财政发工资的铁饭碗，一辈子都不愁吃喝了。而母亲则没有一点儿支持的意思，但是也没有一点儿反对的表示。她原本期望我大学毕业后当一名律师，虽然她根本就说不出多么深奥的名堂。她最常说的就是我的姑父在律师事务所替贫病孤苦的人打赢过不少的官司，在三乡五里周围的村街有很不错的人缘。

我就是抱着将来做一名出色的律师的理想上大学的，母亲现在还记忆犹新，说起来还津津乐道。而就在我大学即将毕业时，家里发生了很大的变故——父亲苦心经营多年的小店破产了。他因此愁闷得了偏瘫，躺在床上不能出门，天天地吃药，锻炼只是稍有些好转。后来，他可以在母亲的搀扶下走上几步路，但走得不能太远，时间也不能太长。当他迈步走动的时候，从他后面可以明显看出他的腿脚颤颤悠悠的很不灵便。小店的事自然也就无从谈起。家里惟一的经济来源断了，我继续深造的梦想也随之破灭。

那时班上多数同学都在疏通各方面的关系，寻求一个让自己称心如意的作品，并且有好多人的作品已经有眉目了。恰恰就在我考虑毕业后的出路时，我们县公安局来人到我们学校招录民警来了。

来的是一男一女：男的是个高个儿，肩宽背厚，肉皮子挺白，只是满脸横肉，带着一副有如凶神一般冷峻的表情，尤其是他那双眼睛，总是瞪得跟灯似的；女的则是身材修长，脸蛋儿也蛮俊，说话声音非常醉人——说实话，我还是第一次听到那么好听的声音。

学生部的赵部长把我和我们系的其他两个同学刘子琼、何鹏一起找到“部长办公室”，示意我们坐下，然后对我们县来的那两个人说：“这三名同学可都是我们学校的尖子生，德、智、体各方面条件都相当的不错，进你们公安局绝对没挑的！”然后，她转过脸来看了看我，说：“尤其是袁峰同学！还是你们的老乡哪！”

那个高个子满脸横肉的男的立刻把脸转向我，上上下下打量了我一番。从他那凶巴巴的眼神里就知道他一定是搞侦查的，简直能把你的骨头洞穿。而与此同时，那个女的也转过脸来，却冲我微微一笑了一下，左边嘴角立刻出现一个浅浅的酒窝。

我在迷恋那个酒窝的时候听见了她那醉人的声音传来：“还有老乡呢？愿意跟我们回去当警察吗？”

我一时没有反应过来，反问道：“回去当警察？”

“是呀，回咱们县当警察！”那个女的又甜甜地笑着重复了一遍。

赵部长赶紧冲我使眼色，说：“这两位都是你们县公安局的，今天专程来咱们学校招收你们去当警察。这可是天大的好事！”

当警察的确是一件令许多人羡慕的事情，尤其是穿上那身装束之后，但我毕竟是从自己土生土长的地方走出来了，走出来了再走回去，岂不是在同学面前栽了自己的面子？

一时间，我竟犹豫了！

刘子琼和何鹏都表示愿意。赵部长看了看我，说：“袁峰，你

就不用表态了，我替你做主了！”就这样，我们的工作就算定了下来。后来，赵部长找到我，说：“咱们学校的学生能进一个县级的公安局，已经很不错了，其他的同学将来未必能找到比你们好的工作哪！你还犹豫什么？好好珍惜这份差事吧！”

我没有再说什么，只是默默地点了点头。想想父亲病后的样子，我觉得我还是需要一份收入比较稳定的工作，用以养活我，养活这个家。现在想起来，那时赵部长替我做出的那个决定不失为一明智之举。

毕业后没有几天，我和刘子琼、何鹏就正式上班了！我和刘子琼进了刑警队，何鹏分到了政治处。

早就听说当一名刑警还是不错的，但是初到刑警队的时候，我有过几分顾虑，因为那个招录我们的满脸横肉的家伙居然就是我的顶头上司——刑警队副大队长岳安，专门负责我们这个队的日常工作。报名那天，他先给我们安排了宿舍、被褥，让我和我的老搭档刘子琼住在一个备勤室里，然后简单扼要地给我们讲了一下刑警队的情况。他最后还特别强调了一下车辆存放的位置和食堂开饭的时间，让我们“倏”地一下子拉近了距离。想想上大学刚入学那天，自己在校园里跑来跑去地办理各种手续时满头大汗的样子，我起初对他心存的那点儿不安渐渐地稀释掉了，觉得他没有什么架子，是一个可以和我们打成一片的人！

我们县公安局坐落在县城西郊国道边上，从车站下车没有几步路，一会儿就到了。

走近备勤室，就听见刘子琼如雷的呼噜声传来。这小子，优点屈指可数，缺点倒是遍布周身，最让我头疼的就是他睡觉时打呼噜！我掏钥匙开门，门却没有锁，一碰就开了。

“睡觉也不锁门，让别人卖了都不知道！”我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气，直奔自己的床，拿过枕头刚要躺下，却发现枕头底下有一封写给我的信。

一看字体就知道是朱宁——我上大学时谈的女朋友——寄来的！我立刻把信封拆开。信写得比较简单：

峰：

分别数日，你还好吗？我很想你！

我在单位挺好的，领导们都很关心我，同事也都不错。这个月我第一次领薪水，你猜我拿了多少？三千五。我给你买了一件上衣，估计该邮到了。拿剩下的钱，我给自己买了一个手机。以后你给我打电话就方便了，记住我的号码：* * * *

* * 。

好了，我在单位还有很多事，该上班了。

真是想你!!!

爱你的宁宁

呵，牛啊！三千五，怪不得刘子琼总是羡慕人家私企白领工资高，果然名不虚传，一个月顶上我三个月的了！真是太棒了，以前只是在茶余饭后闲侃的事情居然真的发生在了我的女朋友身上！现在，我可以骄傲地对别人说：我的女朋友也拿到这个数了，估计以后还会加薪。到那时，她一个月的薪水没准儿能顶得上我五个月甚至半年的工资收入……我觉得自己的身价也因为朱宁而涨了起来，飘飘然地有些忘乎所以，把信放在嘴边轻轻地吻了一下。

“还给自己买了手机！”这可不像是我印象中的朱宁。她上大学的时候一直都非常节俭，买不起的东西从来不看，能不买东西从来不买，看着确实需要买的也要拣个便宜掂量掂量再掏钱。当上白领马上就不一样了，连消费观念都变得比较前卫了！暂且搁着别的不说，光凭买手机这一点，就比刘子琼我俩高上不止一个档次！瞧

瞧我和刘子琼，每人腰里面别着一个旧 BP 机，还是单位发的！

躺在床上，闭上眼就是朱宁美丽活泼的身影！我兴奋了好一阵，也不知道什么时候睡着了。这是我到刑警队以来睡得最香的一个午觉，全然不知刘子琼还在打呼噜。

醒来时快到上班时间了，刘子琼还在“呼呼”地酣睡。

我走过去，狠狠捏了一下他的鼻子，大声嚷道：“溜子，该起了！”

刘子琼一下子从床上爬起来：“啥事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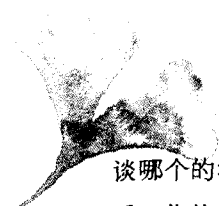
“事儿你个大头呀，都上班了还睡！还想进步吧？快点儿起！”我冲着他大声地嚷道。

刘子琼揉了揉惺忪的睡眼，看了看床头桌子上的 BP 机，骂道：“你这个马蜂老他妈蛰人，还差五分钟呢！”说着，他懒洋洋地爬下床，伸了个大懒腰，又打了个长长的呵欠，然后凑到我跟前：“我说，收到一封信没有？看着这字儿可够眼熟的！”说完，一阵怪笑。

我蹬了他一脚：“快点儿上班去！”

刘子琼是我大学时候最好的朋友，同在一个班，同在一个宿舍。在我认识朱宁之前，我们俩几乎形影不离（除非寒暑假放假各自回家），连上厕所都前拉后拽地一块儿去。

大学开学的第一天晚上，我们宿舍里就分出了老大老二老三老四，我是老三，刘子琼是老四。我们在强调“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的同时，共同起草并以发毒誓的形式确立了我们宿舍的铁的纪律：谁也不准在大学期间谈恋爱，干那种堕落的老套的事情，否则就开除出本宿舍。那时候，我们都深恶痛绝女生，尤其是较为漂亮的，恶而远之。每天晚上十二点钟以前，几个大老爷们即使躺在各自的床上也不睡，神侃胡侃之余，就有人带头列举很多关于自己高中时候的女同学如何如何不好的事儿，讲讲哪个的风流韵事，谈



谈哪个的浪漫情思，之后还有人煞有介事地说明一下当前学习及以后工作的重要性，似乎都是看破红尘的隐士。

但是，时间一长，刘子琼首先就按耐不住了。

他个儿矮，坐在班里靠前的位置。他的前排有一个体态较为丰腴的女生，长着一张娃娃脸，说话办事都很冲。我们背地里都管她叫胖妞儿。下课后，刘子琼动不动就找胖妞儿说话，旁若无人地聊起个没完，那劲头远远胜于阔别三十年重逢的曾经生死与共的战友！

开始时，宿舍里有几个人总是调侃他，说他脱离群众，不遵守宿舍的纪律。如果哪一天他回来晚了，即使是和我一起回来的，也会有人把他堵到床角，追问他到底去了哪里，在那里干什么了，直到问出个究竟才罢休。时间一长，刘子琼也顾不得宿舍里众兄弟的调笑了，更加紧了对胖妞儿的进攻。

就这样，不过两个月，刘子琼就像中了邪似的，居然被胖妞儿迷得有些神魂颠倒了，整个晚自习几乎全是和她黏糊，海阔天空，神侃胡侃，话多得用滔滔不绝来形容绝对不过分。你说也怪了，两个人在一起哪来的那么多话？

不过，刘子琼还算是够朋友的，没有因为有了胖妞儿而重色轻友，平时上厕所依然拽着我。

一次，他去女生宿舍找胖妞儿，认识了她的一个同级不同班的老乡，回来就给我拉皮条：“我说，今天我认识了一个很漂亮的小妹妹！哎，生得那叫单纯，长得那叫可爱，而且绝对没有过恋爱史，连和我说话都不好意思！要不要我介绍给你！”我开始不想理他，见他没完没了地就冷笑着说：“你自己留着吧，我可没你那么高的心气儿！”

说这话一晃就是过去了两个来月，快到元旦了。学校组织文娱

演出，要求各班自己编排节目，内容、形式不限。我和刘子琼都是五音不全又不懂六律的主儿，也没有其他什么特长，但是还想好好地去看和品味一下，于是准备演出那天在台下好好地给“青衣花旦”们鼓鼓掌、打打分儿。

演出的前一天，各班的节目表刚报上去，学生部的赵部长就找到我，气哼哼地对我说：“人家都各尽所长，能唱就唱，能跳就跳，可你再瞧瞧你，啊——挺大的一个班干部却一点儿力也不出！我都替你害臊！准备节目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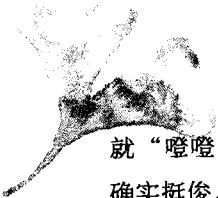
我说没有。

“那你就从你们班再找一个同学，负责维持后场的秩序！甭想给我在台下带头儿起哄！”赵部长吩咐完之后，瞪了我一眼便转身走了。

我屁屁溜溜地笑着也没有解释，回去后找到刘子琼，跟他把赵部长的原话一说。这家伙听了之后，一蹦三尺高，美得屁颠儿屁颠儿的。到了演出那天我才明白：从后台看那些“青衣花旦”表演比坐在台下清楚多了，而且还可以和他们面对面。怪不得刘子琼美呢！

元旦文娱晚会在学校的礼堂举行。几千学生在台下乱哄哄地争抢着好座位，喊叫声不绝于耳，比小时候在农村老家看电影还热闹。我和刘子琼在后台每人负责一个入口，他负责东边，让我负责西边。这家伙挺会挑，坐在东边入口的椅子上说什么也不跟我换——“青衣花旦”们几乎都从东口出入。我想他一定过足了眼瘾，回去后又得有两三天喜不自胜了。

演出快要结束时，有一个女声独唱，终于从我这边上来一个穿着黑色牛仔褂儿的小姑娘：乌黑的秀发恰恰过肩，头上戴一顶黑色的小圆帽，显得既乖巧又有灵气。歌儿唱得不错，我不由自主地给她鼓了掌。演唱结束，走过我身边时，她看了看我，轻轻笑了一下。



就“噔噔”地跑下台去了。我看清了她那张瓜子脸，不是很白，但确实挺俊。目送着她蹦跳着远去的背影，我的心中划过了一道七彩的弧。

当我转回身时，才发现刘子琼已经站在我的身后。这家伙，不老实实在地在东边入口呆着，啥时候跑到我后边来了？

“就知道看小姑娘！瞧瞧把人家给盯的！羞得都不敢从你那边走了！”我涨红着脸先发制人。

没想到这家伙反倒笑话起我来了：“得了吧你，人家那是冲我笑哪！我说，不会是你有意了吧！怎么样？看上了我给你撮合撮合！”说着，他用右手挡在嘴边，凑近我的耳朵，“她就是以前我跟你所说的那个小妹妹！”

“哪个小妹妹，啥时候跟我说的？”我瞪了他一眼。

“你忘了，胖妞儿的老乡！”刘子琼说。

鬼使神差，元旦的第二天晚上，我跟着刘子琼参加了胖妞儿老乡的聚会，并且知道了那个穿牛仔褂儿的小女孩叫朱宁。那次聚会选在学校的篮球场上进行，女生们都坐着小板凳，男生们大多垫张报纸或者杂志席地而坐，大家边嗑瓜子边聊天。从一开始人家跟我和刘子琼就没有太多的共同语言，甚至连最起码的客套都没有。可刘子琼对自己作为胖妞儿准男友的角色还蛮得意，我自然也是贼心不死。在好事之人的撺掇下，我大着脸说了一个挺长的绕口令，希望能表现一下自己的才能，博得一点儿朱宁的好感或者说是加深一下我留给她的印象。

那天晚上，我和刘子琼陪他们玩到很晚才回去。

从那次聚会以后，我上课时也神不守舍了。坐在教室的后排，挨着个儿地品评班里的女生：怎么就没有一个像样儿的？不敢说都是歪瓜裂枣也差不多！你瞧人家朱宁，长得多匀称！这是谁给分的

班呀？怎么没把她分到我们班上来？我在埋怨学校领导的同时脑子里依然会闪现着朱宁那迷人的微笑，那种略显羞涩的没有掺杂一点儿市侩的纯真。

人真是奇怪！

但是，我比刘子琼虚伪，碍于宿舍的纪律，心里面愈是想做出一些越轨的事情来，表面上愈是努力地克制自己，结果却是适得其反。而此时的刘子琼，尽管没有和胖妞单独约会过，也已经和她打得一团火热、不分彼此了。看着他们俩粘粘糊糊的样子，我居然一改初衷，觉得他们关系很正常，觉得这是每一个正常人到了一定年龄之后顺理成章、水到渠成的事情。我甚至还发现胖妞儿其实也有很多优点，比如大方、开朗、直爽之类。

男大当婚，女大当嫁，难道不是吗？我多次反问自己。

元旦晚会后第一个周末的晚上，我去朱宁的教室找她，问她有没有时间一起出去散步，她没有拒绝。后来，她告诉我，上大学的这几个月里，已经有好多男生找过她，但都被她拒绝了，我是她接受的第一个男朋友。原因很简单，就是元旦晚会那天，她从后台也注意到我了，觉得我不像刘子琼似的眼睛骨碌碌地盯女生，觉得在外表还算帅的男生里面像我这样品质高尚的不大好找。我虽然心知肚明自己是被人高看了，但仍旧飘飘然地差点儿蹦起来！

经过了一段短时的接触，就到寒假了！寒假在我对朱宁不尽的思念中姗姗结束。

开学到校的那天晚上，我迫不及待地去找朱宁的宿舍找她。她正在洗衣服，一看见我，就放下没洗完的衣服套上外罩跟我出来了。在一个小饭店里，我请她点菜，她说随便什么吃点就行。我点了几个自己爱吃的菜——我喜欢把自己喜欢的东西强加于人，这是朱宁给我的评价。我慢慢地吃着，一改往日狼吞虎咽的吃相，目光有长时间地停留在她的脸上。她说在假期里多次梦见我，想给我写

信，写出来了又迟迟没有发出。说到这里，我看见她的脸蛋儿上滚下两行泪珠。看着她娇弱的样子，我暗暗发誓：我一定尽自己最大的努力来保护她，不让她受到一丁点儿的伤害。

于是，从这以后，我们一起度过了许多缠绵的夜晚，每次都是等到路灯熄灭后，才恋恋不舍地分手。临别的时候，她都会飞快地吻我一下，转身跑回宿舍。

大学已然结束，我进了我们县的公安局，她却放弃了四年的学业，凭着自己出色的英语成绩进入了一家民营企业，当上了白领。自此，由于各自工作的缘故，我们还没有再见过面。

上班伊始，我和刘子琼几乎就像在单位考勤一样，没事就坐在办公室里看书，即使有任务跟着一起去也不过是跑跑龙套。两个星期后，岳安才正式开始带着我们出现场。刘子琼接受事物能力强，进步比较快，不到一个月，就可以在岳安的指导下勘查现场了。他很珍惜自己出现场的机会，每次都很认真、细致地勘查，很工整地记现场笔录；而我在业务上的进步则很有限，只是拿的起比较简单的盗窃案子的笔录，基本上能得到带班队长的认可。

就在我收到朱宁信件的那天晚上，我们接到110转报：刚才，在县城北郊的进京路上发生了一起抢劫案。被抢的事主是一个往北京贩肉的小贩，开一辆天津牌子的农用汽车，被两个人用木棍和砍刀挟持后抢走一部手机和两万多元现金。

接到报案后，刑警大队的值班民警立即出动，疾速赶赴现场。

坐在警车上，我听到赵尚义中队长手中的对讲机不时地有人喊话。他在刑警队已经工作十余年了，有比较丰富的侦查经验。到现场后，他先和刘子琼、石健东对现场进行了勘查，然后带着我们几个配合其他两路民警按事主提供的线索进行了围追堵截，直到东方放亮才收队。

大队派出的几路民警又经过一天大范围的摸排工作，没有结果。

晚上，刑警大队组织召开了案情分析会，岳安主持，我和刘子琼也参加了会议。赵尚义首先说了一下现场的情况：由于地处进京的要道，过往的车辆比较多，现场已经遭到严重的破坏，根本就没有提取到什么有价值的痕迹物证。这个结果无疑给侦破工作带来了相当大的难度。各小组把一天的摸排情况一一详细地做了汇报，没有反映上来什么有价值的线索。

听完大家的汇报后，刑警大队大队长宋玉清对案件进行了综合分析，并做了下一步的工作部署。最后，他说：“咱们县人口少面积小，对案件的承受能力相对较低，这样的案子也绝对不是小案子。从现在开始，各中队取消一切休假，保证全员在岗，全力搜集线索，力求尽快破案，消除案件带来的不良社会影响！”

会后，各中队中队长带队到各自的指定地点做下一步的工作。我和岳安共五个人一组负责在昨天晚上发案的路段蹲坑守候。在我们的对面，赵尚义和刘子琼他们五个人一组与我们合而为一构成对进京路的夹击之势。

在去目的地的路上，岳安谈笑风声，问我：“袁峰，你这是第一次跟着出来蹲坑儿！有什么想法没有？”我说没有。

他接着说：“其实刑警的工作也没有什么特别和神秘的东西！跟着走一趟就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儿了！当然了，一定要注意自己和同伴的安全，抓人的时候要机灵点儿！你和刘子琼都是从学校刚刚毕业，工作经验比较少，一定要争取尽快进入角色！”然后，他又对大家说：“这次，大家都要小心！对方凶凶极恶，手里面带着家伙！蹲坑儿的时候，要注意刚才会上提到的那辆白色的轿车，事主反映说不是捷达就是桑塔那，尤其是车头上还有明显的擦划痕迹！”

跟着领导在一起，大家都不苟言笑，只是石健东还比较放得开，时不时地就跟着岳安聊上几句。

我们的车前不远处是一个“Y”字分岔路口，路口的标志牌上赫然标着“城建界”三个大字，再往前走公路两边就是开阔的庄稼地了。路口西南侧有一个小饭店，由于已经过了饭点儿，店门外空场的停车位上连一辆车都没有。石健东猛地踩了一下油门，直接把车开到一个停车位上。由于我们穿的全是便衣，又把车牌子换成地方的，所以得到了小店服务员的热情欢迎。她快速地跑过来招呼我们进去吃饭。

岳安带头下了车，刚进店门，老板娘就差点把他喊出来：“呦……”岳安立即站住，微微一抬手，看了看饭店里面正在吃饭的两个顾客。老板娘心领神会，直接把我们领到了后面一个僻静的单间。

关好了门，老板娘压低了声音，问道：“岳队长，这么晚了，您还带着小哥儿几个出来，该不会是又有案子吧？”

“这边又有点儿事，我们想把车还停在您的饭店外边，占您一个停车位！”岳安微笑着说。

“没事儿没事儿，瞧您说的，停个车算啥？你们这不也是为了我们这些平头老百姓嘛，大晚上的睡不好觉，还得执行任务！你们这辛苦劲儿，别人不知道，我可十分清楚！哎，看看我这张破嘴光顾着说了。我去烧几个菜，您和这小哥儿几个稍等片刻，待会儿都喝两盅，省着夜里凉！”

老板娘说着就赶紧张罗。

岳安说：“我们都已经吃过了，话到礼全，您不用客气！”

老板娘便不再勉强，见服务员已经端上水来，就接过了茶壶，然后示意她退下，亲自给我们斟水。一边斟水她一边说：“岳队长，这一晃，离上回您办案快半年了。听说，那案子上的坏人早已经判

了啊？”

“那个案子早已经完事儿了。”岳安喝了一口茶水，说，“我们一会儿就出去，您忙您的就行了！”

老板娘连声说着“您这是说到哪去了”，一直送我们到饭店门口。

我们又重新上了车，公路对面赵尚义他们也到了，拿车灯挑了我们两下。

在这城郊的岔道上，放眼去看县城街道上的路灯，颇像一排排值班的哨兵正瞪大着眼睛，护送着每一位晚归的过客。时而有阵阵凉风溜进车来，好像还夹杂有露水。秋后的天说凉就凉了。

岳安回头看了看，对我们几个说：“今天都没穿大衣吧？把车窗摇上。以后大家出来的时候想着多穿点儿！”

大家纷纷摇上了车窗。

岳安接着说：“现在你们都年轻，还感觉不出来，过几年一落成毛病可就晚了。干咱们这行的，本身就没时没晌，饥一顿饱一顿的，所以自己平时都尽量注意点儿。没有好身体就没有革命的本钱了！”

石健东也附和着说：“我现在一着凉就肚子疼，然后就得去厕所，一会儿工夫也不能耽误！”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小声地说着。

岳安双眼盯着窗外，审视着每一辆过往的车。饭店的灯光闪烁，从车窗折射进来，照在他的脸上，似乎是他的眼睛也在灼灼放光。

路灯熄了，过往的车辆也越来越少了，只是偶尔有运煤运石子的大卡车呼啸而过。这种情况之下，寻找一辆白色的轿车似乎并不在话下。



我旁边的孙齐动了动腿，说：“还不出来呀，我的腿都有点儿麻了！”

岳安回头看了看他，把副驾驶座往前提了提，说：“咱们这‘桑塔那’干别的还行，蹲坑儿就不大合适了——车内的空间太小！反正时间还早，谁累了就下去活动活动，别走远了就行！”

我跟孙齐还有实习生王莘平下了车，找个旮旯撒了泡尿就赶紧回来了。

“舒服了吗？”石健东笑着问我们。

“爽，感觉就是爽！”孙齐说话时底气十足。

我们都小声地笑了起来。

岳安没有出声，嘴边也挂着笑容。这时，他的手机响了起来，是饭店的老板娘打过来的，说是让我们进去坐坐吃点儿饭。岳安婉言谢绝，大家就继续盯着路上。

不一会儿，饭店的灯熄了，周围几乎全被夜色笼罩，只有远处偶尔闪烁的车灯。

时间在一分一秒地过去，有时十来分钟都看不见有小型车经过。

王莘平打了个呵欠，骂道：“这狗娘养的，今天不会不出来了把？”

石健东接着他的话说：“很有可能出来！昨天尝到甜头了，今天胃口肯定见长！”

岳安看着大家疲倦的样子，说：“这一天一夜大家都折腾得够呛，咱们有刀用在刃上，分成两拨儿，轮着睡一会儿。我和小王、袁峰一拨儿，孙齐你和小石先睡一会儿！有情况我再叫你们！”

我没有睡意，尽管两天一夜都没有睡好，反而觉得比平时上班还要精神。孙齐和石健东开始还都说不困，但是不一会儿就有了轻轻的鼾声。